



司法为民显担当 温情施策纾民困

乌海讯“冯法官,这锦旗您一定要收下,要不是您多次出面协调,我可能到现在都无法真正兑现胜诉权益。”近日,当事人杜某紧紧握住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冯遥的手,郑重地将一面锦旗交到她手中。

时间回溯到2018年,杜某与某房地产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进入执行阶段。立案后,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该公司以名下

房产抵偿债务。这本应是一个圆满的结局,却因一处“特殊”的房产让杜某陷入了新的困境。

“冯法官,您得帮帮我,我拿到的商业楼,居然没有上下楼的通道。”杜某焦急地来到海勃湾区法院求助。原来,抵债房产中的一栋商业楼存在特殊情况:一、二层是某单位在使用,三层以上归杜某所有,但整栋楼仅在某单位内部有一个通道。这使得杜某

虽然拥有产权,却面临着“有房难用”的尴尬境地,价值千万的房产仿佛成了可望而不可及的“空中楼阁”。

如果只是简单的“机械”办案,让杜某另行提起相邻权诉讼,不仅会增加当事人的诉累,而且无法真正帮当事人解决实际困难。为全面掌握情况,冯遥来到争议房产现场。经过仔细勘察,他发现某单位内部的一个消防通道经过改造后可以使用,但这需要

该单位配合。此后,冯遥多次与该单位负责人沟通协商,释法明理。冯遥推心置腹的话语,最终打动了该单位负责人。

最终,该单位研究决定:将单位的一个内部通道提供给杜某使用,由杜某负责电梯的拆装工作,确保通道直接对外开放。这一方案既保障了该单位的正常运营,又解决了杜某的通行难题,实现了多方共赢。

(吕月月)

普法进校园 平安护成长

呼伦贝尔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干警走进扎赉诺尔区第二中学,为该校同学送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

法院干警以“拒绝校园欺凌 守护少年的你”为主题,结合青少年成长阶段中突出、高发问题,通过答疑解惑的方式,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并通过真实案例,向同学们讲解了校园暴力、网络诈骗的表现形式及危害,教育引导同学们学会运用法律保护自己,争做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阳光少年。

下一步,扎赉诺尔区法院将持续重点关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与司法保护,努力培育出崇法、知法、用法的精神,让未成年人在看得见、摸得着的法治教育中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在法治阳光下健康成长。

(鲍冠鹏)

开展警示教育 筑牢拒腐防线

包头讯 近日,包头稀土高新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前往稀土高新区党风廉政教育基地开展了以“以案为鉴 警钟长鸣”为主题的实地教育活动。

此次活动以“实地参观+影像警示”相结合的形式展开。全体干警参观了廉政教育展馆党史学堂、反腐之路展厅等展区,通过宣传讲解、图文展板、互动体验等形式,系统回顾了党的纪律建设历程,深刻剖析了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同时,参观人员观看了警示教育片《重任在肩——年轻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影片以真实案例为镜鉴,还原违纪违法人员思想蜕变轨迹,揭示了腐败的危害,为干警敲响廉洁自律警钟。

干警们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时刻牢记“手莫伸 伸手必被捉”的警示,以廉洁司法保障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齐浩越)

呼伦贝尔市中院一行赴基层调研

呼伦贝尔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常务副院长李国武一行赴牙克石市人民法院,就“六个行动”推进情况及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开展专项调研,并召开座谈会。

会上,牙克石市法院围绕“六个行动”实施成效及司法服务大局举措作专题汇报,并针对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进行了总结汇报,剖析了当前刑事审判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明确了下一步工作方向。同时,调研组与参会人员围绕“六个行动”落实、涉黑恶案件审理难点及刑事审判质效提升展开深度研讨,

提出针对性建议。

调研组一行对牙克石市法院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提出具体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教育引导干警深刻把握好新时代作风建设规律;要提升案件质效,严格依法办案,确保案件办理“三个效果”有机统一;要抓好工作落实,以“六个行动”为抓手,更新司法理念,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要强化反诈、防盗、禁赌等法治宣传,紧盯易受害特殊群体,提升群众自我防范意识。

(刘子楠)

扎兰屯市金融风险防控站挂牌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与扎兰屯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同打造的“金融风险防控站”挂牌成立。

此次设立金融风险防控站,是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的一次全新探索,也是拓宽金融司法协同深度和广度的创新举措。它不仅创新了金融司法联动的新模式,同时也促使金融机构提升法律风险防范意识,便于强化诉前风险管

控,对于维护金融市场安全稳定、构建良好金融秩序和市场生态、服务高质量金融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下一步,扎兰屯市法院将充分发挥金融风险防控站的职能作用,不断探索开拓金融风险快速化解新途径,推动金融纠纷多元高效化解,为维护扎兰屯市金融环境安全提供更优质的司法服务和司法保障。

(王佳琪)

五原县法院高效协助扣押涉案车辆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法院执行局与山东省蒙阴县人民法院紧密配合,在五原县完成一起涉案车辆扣押任务,以实际行动维护了司法权威,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此次执行源于蒙阴县法院受理的一起案件,被执行人名下车辆作为关键执行标的,经查停放于五原县鸿鼎农贸市场。在锁定车辆位置后,蒙阴县法院立即向五原县法院执行局发出协助执行请求。

接到请求后,五原县法院执行局干

警立即赶往现场,快速锁定目标车辆,并逐一核对车辆品牌、型号、发动机号等关键信息进行核验,确保“零差错”扣押。经过1个多小时的紧张工作,涉案车辆被成功扣押,并与蒙阴法院执行人员完成无缝交接,全程规范有序、公开透明。

此次跨区域协助执行行动的成功实施,充分展现了人民法院在面对执行难题时,打破地域限制、协同执行的工作效能,也彰显了人民法院维护司法权威、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坚定决心。

(邓蕾)

鄂温克旗首个文旅法律服务工作站揭牌

巴彦托海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鄂温克族自治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相约敖包景区联合设立文旅法律服务工作站,并举行揭牌仪式。相约敖包景区拥有亮丽的自然风光和深厚的文化内涵,现有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1项,呼伦贝尔市

级非物质文化遗产4项,是草原风情旅游胜地。

文旅法律服务工作站的设立,既是完善旅游纠纷诉讼服务机制的重要创新,也是拓展司法服务领域、践行司法为民理念的积极探索。下一步,鄂温克族自治旗法院将以文旅法律服务工作站为

载体,加强与文旅部门的协作配合,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及时化解各类涉文化旅游法律纠纷,着力维护良好的文旅市场秩序,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景区的“最后一公里”,为全旗旅游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芳冰)

康巴什区法院法警大队圆满完成一起多人刑事庭审保障任务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了14名被告人涉嫌帮信、掩饰隐瞒犯罪所得一案。

由于此次庭审案情复杂、被告人人数众多、社会关注度高,对警务保障工作提出了严峻的考验。该院领导高度重视,提前组织刑事审判庭、审管办、法警队、行装办等相关责任部门对庭审活动制定警务

保障预案,为确保庭审安全有序进行打下坚实基础。

庭审过程中,全体法警始终保持高度警惕,严格按照既定工作方案各司其职、相互配合,有效应对突发情况,高质量完成了安检、值庭、押解、看管、还押各项任务,实现庭审“零事故”,充分展现了鄂尔多斯法院系统司法警察过硬的业务素

质和良好的精神风貌。

该院将以此次庭审保障工作为契机,持续深化司法警察实战化训练机制,通过“以战代训”不断提升队伍应急处突、协同作战能力,切实提升警务保障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全力为审判执行工作安全有序开展提供坚实的保障。

(李环)

高效调解涉旅纠纷 司法护航游客权益

额尔古纳讯 “没想到这么快就能拿到赔偿款,感谢您高效的工作。”近日,广东省游客莫某在收到赔偿款后,对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三河人民法庭干警感激地说道。

此前,莫某在前往额尔古纳白桦林景区途中,所乘坐的车辆与杨某驾驶的车辆发生碰撞,导致莫某未能如期完成旅行并返程,造成一定经济损失。事发后,莫某向额尔古纳市法院提交网上立案申请。

收到案件后,三河法庭法官第一时间联系原告莫某核实案情,在确认其有调解意向后,对被告杨某开展调解工作。因该案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标的额符合规定,法庭依法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实现快立、快审。鉴于原告异地诉讼的实际困难,准许原告莫某通过远程视频系统参与庭审。经过法庭团队的高效协调,仅用一周时间,该案件便得以圆满解决,莫某成功获得了赔偿款,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吴远东)

跨区域执行破壁垒 助企和解纾困局

城关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人民法院执行局组织干警远赴河南省开展跨区域执行工作。在当地法院与公安机关的协同配合下,成功促成一起涉企执行案件达成和解,既维护了司法权威,又体现了司法温度。

内蒙古某科技公司申请执行河南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进入执行程序后,干警迅速启动网络查控,对被执行人名下财产进行摸排,并对财产依法采取查封措施。随后,执行干警多次通过电话联系被执行人法定代表人秦某,督促其履行法定义务。秦某表示愿意配合,声称因在外省市暂无法到场,并承诺按期到法院协商解决。然而在约定日期到来时,秦某不仅未如约履行,还多次以身处外地为由推诿拖延,拒不配合执行工作。

为切实维护司法权威,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清水河县法院执行局组织干警,远赴河南省获嘉县开展跨省执行工作。执行干警通过系统查询当地不动产登记、税务缴纳及工商注册等信息,全面核查被执行企业经营状况,发现该企业存在频繁资金往来记录。在获嘉县公安机关的协助下,执行干警找到了被执行人秦某,并在获嘉县法院的配合下对秦某开展执行约谈。执行法官依法向秦某详细阐明其应履行的法律义务,重点告知有财产却拒不执行生效判决可能面临的法律责任,并深入分析拒不履行的法律风险与不利后果。经过长达数小时的释法明理和耐心劝导,秦某最终转变态度,其家属筹措10万元先行支付,并由其子提供担保,双方就剩余款项达成两个月内分期履行的和解协议。

(清水河县人民法院供稿)